

宁陕县城南门户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规划设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FDDL-2023064)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安康市，宁陕县

一、招标条件

本宁陕县城南门户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规划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由朱家嘴隧道北口延 G210 国道两侧至民安路西北侧桥头沿线老旧建筑及景观提升，包括对沿线老旧建筑外立面改造设计、沿线店铺招牌设计、重点节点景观设计、沿线人行慢行体系设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宁陕县城南门户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宁陕县城南门户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规划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地提供其身份证明；
- ②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③供应商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
- ④供应商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或具有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
-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⑥供应商基本信息要求：供应商基本信息及项目设计负责人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http://124.115.170.171:7001/PDR/network/credit/home>）”或“陕西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平台”可查询；

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9日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25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携带法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东段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310办公室进行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东段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310办公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东段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310办公室

七、其他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宁陕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宁陕县豪迈客运中心4楼

联系人：宁陕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办

电话：0915-6825350

电子邮件：30503075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东段汉江大剧院西区三楼

联系人：沈工



电 话： 15691573339

电子邮件： 11962750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沈明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方博 (盖章)

